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2-042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共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凤莲女士主持。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及议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展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变更后的项目仍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畴，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未违反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不会对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影响。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

环境：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

（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展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基于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有利于项目的顺利推进。未违反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不会对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影响。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